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50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年度目标	箐门口村新寨小组道路沥青铺设0.893千米,宽3米,其中:调型层(10cm厚)2713.25平方米、水泥稳定碎石基层(15cm厚)2713.25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面层(3cm厚AC-16C)2713.25平方米,附属工程等。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沥青路面	>=	0.893	千米	定量指标	完成沥青路面0.893千米个得10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调型层	>=	2713.25	平方米	定量指标	调型层达2713.25平方米及以上得10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	2713.25	平方米	定量指标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达2713.25平方米及以上得10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沥青混凝土面层	>=	2713.25	平方米	定量指标	沥青混凝土面层2713.25平方米及以上得10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定性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得10分,不合格不得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时效指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率	=	100	%	定性指标	本年底项目完工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总金额	=	50	万元	定量指标	完成任务数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人)	>=	230	人	定量指标	涉及卡户人数及以上得10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受益村组数量	=	1	个	定量指标	受益村组数量1个达10分,未达到不得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定性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90%及以上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121.63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年度目标	配合农商行完成思茅区7个乡镇2022年度小额贴息贷款发放,并对农户今年以及历年来的小额贴息贷款及时进行足额贴息。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户及边缘易致贫户贷款申请满足	=	90	%	定性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20分。建档立卡户及边缘易致贫户贷款申请满足率达到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	4.75	%	定性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小额信贷贴息利率为4.75%得10分,每高于0.1%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扶贫小额贷款还款率	=	98	%	定性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扶贫小额贷款还款率达到98%得10分,每少于10%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	20	%	定性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贷款风险补偿比率达到20%得10分,每少1%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	100	%	定性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贷款及时发放率达到100%得10分,每延时发放1个月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成本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总金额	<=	121.63	万元	定量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小额信贷贴息总金额控制在121.63万元内得10分,每超标0.01万元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户及边缘易致贫户	>=	700	户	定量指标	满分为100分,此项总分为10分。受益建档立卡户及边缘易致贫户达到700户得10分,每少1户扣1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受益村组数量	=	7	个	定量指标	受益村组数量7个达10分,未达到不得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定性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90%及以上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10.9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的建档立卡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学生补助	>=	42	人	定量指标	指标值达补助人数得7,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质量指标							
		接受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等贫困户子女占	=	100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占比率得7,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补助资金发放率	=	100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发放率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占比率得7,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100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占比率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成本指标								
		接受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的建档立卡等贫困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总额(中、高职)	=	10.9	万元	定量指标	指标值达资助标准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等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	95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资助比例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缓解建档立卡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户生活改善情况	=	95	%	定性指标	指标值达生活改善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依据: 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高职教育阶段、东西协作建档立卡等贫困户学生补助年限	>=	3	年	定量指标	指标值达年限得8, 不达标按比例扣分	根据“普洱市思茅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1年度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计划的批复及2021扶贫资金分配表”
满意度指标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1119.47	项目实施周期(年)	1					
年度目标	项目建设符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要求,适合各乡镇的基本情况,具有较大的市场前景,有较好的效益,对引导社会资源投向,有重点的培育新经济增长点将起到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饮用水厂建设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饮用水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农产品交易中心	=	3	个	定量指标	完成农产品交易中心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
		青花椒加工厂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青花椒加工厂建设得2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
		黄牛养殖场	=	2	个	定量指标	完成黄牛养殖场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
		茶叶加工厂	=	3	个	定量指标	完成茶叶加工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
		咖啡厂建设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咖啡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
		养鸡厂建设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养鸡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7年中央财政衔接
		小麦加工厂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小麦加工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8年中央财政衔接
		旅游垂钓中心建设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旅游垂钓中心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9年中央财政衔接
		冷冻仓储厂建设	=	1	个	定量指标	完成冷冻仓储厂建设得5分,未达到则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30年中央财政衔接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定性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得10分,不合格不得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时效指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完成率	=	100	%	定性指标	本年底项目完工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总金额	=	1119.47	万元	定量指标	完成任务数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组数量	=	7	个	定量指标	受益村组数量7个达10分,未达到不得分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定性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90%及以上得10分,未完成按比例计	依据:思乡振发(2022)2号思茅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